**催　繳　單**

　您有尚未繳納的市町村税。

　請用同封的繳款單在以下期限前繳納。超商或銀行，市町村公所的窗口可以繳納。

　如果您不繳清將課予延遲金，並根據日本法令規定調查您的任職公司，客戶等，由您的銀行帳戶或薪水等中扣款。

指定繳納期限：20XX年○月○日

　税原則上必須在繳納期限内繳款。

　今後，如您有即將到期的應繳市町村税，請務必於繳納期限前繳款。

〇〇市町村公所

納税第一班

ＴＥＬ：022-000-0000

服務時間：上午８點30分到下午５點15分

（不含六，日，假日，12月29日到１月３日）